



國立高雄大學

National University of Kaohsiung

81148 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 700 號

<http://www.nuk.edu.tw>

No. 700, Kaohsiung University Rd., Nanzih Dist., Kaohsiung City 81148, Taiwan

電話：(07) 591-0000 傳真號碼：教務處 07-5919049 學務處 07-5919079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註冊須知(註冊相關重要時程)

辦理事項		重要日程
申請減免學雜費 (線上申請：每年 12.01~12.08 及 06.01~06.08 分別申請下一學期之學雜費減免，送件至學務處(含申請表與證明文件)：每年 12.08 前、每年 06.08 前)		舊生：109.12.01(二)起至 109.12.08(二)止，新生：請逕洽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線上申請與繳交紙本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申請 就學 貸款	日間學制大學部、碩、博士班	自開放註冊繳款單線上列印日 110.01.29 (五) 起至 110.02.22 (一) 止。
	夜間學制大學部二年制在職專班、碩士在職專班、產業碩士專班夜間學制 EMBA、IEMBA 與 EMLBA	自開放註冊繳款單線上列印 110.01.29 (五) 起至 110.03.05 (五) 止。
學雜費減免或就學貸款申請後取消、未完成貸款手續、貸款不足額或不符減免資格未能減免或減免不足額者，應即補繳未繳或須補繳之學雜費，否則視為逾期末註冊，依本校學則規定應令退學。		
申請 109 學年度弱勢學生助學金		109 年 9 月 9 日開學兩週內申請 (9/9~9/20)。109 年 12 月底至學務系統查詢。其他相關問題及轉學生弱勢學生助學金等問題，請逕洽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學生修正戶籍地址、連絡電話等基本資料截止日 (寄發成績單、學籍資料、退/繳費通知等、 <u>為免影響權益，請務必保持資料正確</u>)		第一階段 110.01.18(一)~110.03.05(五)可自行上網更正，第二階段 110.03.06(六)~110.07.30(五)請逕洽教務處註冊組/書面申請。
寄發學生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期成績單		110.02.06 (六)
學生 選課	網路選課第一階段初選	110.01.25 (一) 9:00 ~ 110.01.29 (五) 12:00
	網路選課第二階段初選	110.02.01 (一) 12:00 ~ 110.02.05 (五) 12:00
	網路選課加選	110.02.22 (一) 9:00 ~ 110.03.05 (五) 23:59
	網路選課退選	110.02.22 (一) 9:00 ~ 110.03.04 (四) 23:59
	一、退選作業較加選作業提前一天結束。 二、退選缺額管控機制：每日退選所產生的缺額可即時上網查詢，但不立即釋出，隔天中午 12:30 時統一釋出前一天退選之缺額。	
至學雜費查詢系統自行列印註冊繳款單		110.01.29 (五)
正式上課、註冊截止日、學雜費繳款截止日		110.02.22 (一)
學生團體保險費繳款截止日		110.03.22 (一)
緩徵申請與儘後召集申請截止日(限轉學生、休學後復學學生、保留入學資格後申請入學學生)		緩徵自 110.02.01~110.03.05 以及儘後召集自 110.02.01~110.03.05 線上申請，並列印紙本親送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預計日間學制大學部延畢生、夜間學制大學部二年制在職專班與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可上學雜費查詢系統自行列印學分費繳款單		110.03.18 (四)
日間學制大學部延畢生、夜間學制大學部二年制在職專班與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學分費繳交截止日		110.03.31 (三)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註冊須知(註冊相關重要時程)

區分	辦理事項	說 明	承辦單位 學校電話
註冊手續	成績查詢	1. 網路查詢開放時間：任課教師輸入成績系統即可查詢 (https://aca.nuk.edu.tw/Student2/login.asp) 2. 由於學期成績單列印地址係依學生所留下之「戶籍地址」寄送，故若學生戶籍地址業已變更， 110.01.18(一)~110.03.05(五)可自行上網更正 ， 110.03.06(六)~110.07.30(五) 請備妥戶籍謄本或身分證影本並至教務處網頁下載「學生更改學籍資料申請表」提出戶籍地址修正申請。 3. 學生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單紙本預計於 110 年 2 月 6 日 (六) 寄發，成績單中若有成績「未送達」之情形者，請儘速向任課老師洽詢。	教務處 註冊組 5919038
	減免學雜費	1. 申請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減免學雜費者 (不含弱勢學生助學金)， 新生請逕洽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舊生： 109.12.01(二)起至 109.12.08(二)止)上學務系統網站參閱公告 (https://sa.nuk.edu.tw/p/406-1009-40720,r11.php?Lang=zh-tw)、提出申請並列印申請表格 (請簽名或蓋章)，並檢附證明文件於規定期間內繳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5919054 教官
	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	申請 109 學年弱勢學生助學金 (家庭年收入 70 萬以下) 於 109 年 9 月開學兩週內 (9/14~9/25) 受理申請，為期二個星期止 (申請期限以當年公告為準)。請至學務系統生活輔導組網站(http://sa.nuk.edu.tw/files/11-1035-2375.php?Lang=zh-tw)申請並列印申請表格(申請人簽章處請簽名或蓋章)，並檢附證明文件(請參閱學務處公告)，於規定期間內繳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請逕洽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5919054
	就學貸款	1. 申請就學貸款者，請詳閱學務處網站就學貸款須知。 (http://sa.nuk.edu.tw/files/11-1035-2415-1.php?Lang=zh-tw) 2. 未辦理就學貸款之其他費用，仍須於繳費期限內繳納， 申請後中途取消或未完成貸款手續者應立即補繳 ，否則視為 逾期末註冊 ，依本校學則規定應令退學。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5919063 教官
	學生兵役	1. 緩徵 (未役) 申請 ：(線上申請請於 110 年 2 月 01 日 8 時起至 110 年 3 月 5 日 17 時前 至本校網頁→學務系統→兵役資訊與役期折抵→「兵籍管理」→登入後填寫「兵籍調查表」(http://stu.nuk.edu.tw/MI/LOGIN.ASP)， 轉學、復學、提前入學學生請於 110 年 3 月 5 日 17 時前 ，自行列印紙本(並貼上身份證正反面影本)親自送交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 2. 儘後召集 (已役) 申請 ：轉、復學生 (後備軍人學生) (義務役士兵：36 歲，志願役士兵：45 歲，尉官、士官：50 歲，士官長、校官：58 歲等以下) 須重新申請，請於 110 年 2 月 1 日 8 時起至 110 年 3 月 5 日 17 時前 至上述網址登錄、並自行列印紙本(貼上身份證正反面、退伍令影本)於 110 年 3 月 5 日 17 時以前親自 送交學務處生輔組辦理。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5919060 教官
	開學	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所有學制之各種學生 110 年 2 月 22 日 (一) 開學正式上課。	
	選課	1. 網路選課第一階段初選： 110.01.25 (一) 9:00 ~ 110.01.29 (五) 12:00 2. 網路選課第二階段初選： 110.02.01 (一) 12:00 ~ 110.02.05 (五) 12:00 3. 網路加選： 110.02.22 (一) 9:00 ~ 110.03.05 (五) 23:59 4. 網路退選： 110.02.22 (一) 9:00 ~ 110.03.04 (四) 23:59 一、退選作業較加選作業提前一天結束。 二、退選缺額管控機制：每日退選所產生的缺額可即時上網查詢，但不立即釋放，隔天中午 12:30 時統一釋放前一天退選之缺額。	教務處 課務組 5919564 EMBA 中心 5919532.3.5
	休學屆期復學	休學屆期應辦理復學，應於 上(第 1)學期復學 之同學於每年之 7 月 15 日起至 7 月 31 日 辦理； 下(第 2)學期復學 者於每年之 1 月 15 日起至 1 月 31 日 辦理。(本校學則第三十五條：休學學生應於期滿前辦理復學，本校學則第三十七條：休學逾期末復學者，應令退學。)	教務處 註冊組 5919038 5919040 5919033
	註請冊假	如因故不能如期辦理註冊手續者，應事先於註冊繳費截止日【 110 年 2 月 22 日 (一) 】前向學務處辦妥書面請假手續。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5919061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註冊須知(註冊相關重要時程)

區分	辦理事項	說 明	承辦單位 學校電話
	繳費	<p>1.繳交之費用： 依據國立高雄大學 109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可點選「學雜費收費及退費標準」(http://webap.nuk.edu.tw/PaidQuery/index.aspx)。</p> <p>2.列印繳費單：(http://webap.nuk.edu.tw/PaidQuery/index.aspx) 總務處出納組將於 110 年 1 月 29 日 (五) 起開放繳款單線上列印 (本校網站首頁 http://www.nuk.edu.tw ; 點選「學生」→「校務行政系統」之「學雜費繳費查詢系統」，在「使用者登入」輸入自己的帳號與密碼後即可線上列印)。</p> <p>3.繳費期限： 110 年 2 月 22 日 (一) 止。(但各學制之學生，其學期學業成績有本校學則第二十四條規定應令退學者或有學則第三十七條應令退學之情形者，請勿繳費。)</p> <p>4.繳款方式：(請詳見繳費單之注意事項、「學雜費繳費查詢系統」亦有詳細說明) (1)現金繳款：請持繳費單至台灣土地銀行各地分行繳納、妥慎保管繳費收據聯。 (2)自動櫃員機 (ATM) 繳費：使用全國各金融機構設置之自動櫃員，按繳納稅費/繳費/輸入土銀代碼 005，繳費單上繳款帳號 14 碼，及繳款金額。請留意轉帳成功訊息，並務必保留 ATM 交易明細單。(※每位學生每張繳費單各自有一個繳款帳號，請務必以各該繳款帳號繳費) (3)電匯繳納：匯入銀行：土地銀行高雄分行，戶名：國立高雄大學 402 專戶。 (4)信用卡繳納：網路操作請上網 www.27608818.com，輸入學校代碼：8814600458，輸入繳款帳號 14 碼。電話授權請撥打 02-27608818，按「1」索取授權碼，依語音指示輸入學校代碼：8814600458，及繳款帳號 14 碼等操作相關流程。 (5)超商繳費 (繳費金額 60000 元以上無法代收)：請列印繳費單至 7-11、全家、OK、萊爾富繳費。【手續費】：繳費金額 20000 元以下：15 元。繳費金額 20001 元至 40000 元：20 元。繳費金額 40001 元至 60000 元為 25 元。</p> <p>5.逾期繳費：繳費單逾期，無法使用信用卡及超商繳費，請參考上述(1)-(3)繳款方式。未依規定期限繳交學雜費、學分費者，依本校學則處分。</p>	總務處 出納組 5919095
	註冊前 / 後 繳費	<p>6.IMBA、碩專班(含 EMBA、IEMBA)、二年制在職專班 (二階段繳費)：應於註冊繳費截止日 110 年 2 月 22 日 (一) 前先行繳交學雜費基數或雜費及其他費用。俟加退選確定後，本校預計於 110 年 3 月 18 日 (四) 開放線上列印學分費繳款單，學生應於 110 年 3 月 31 日 (三) 前繳交學分費。(IMBA 及在職專班學生於註冊時不預收學分費，俟加退選截止後，再繳交學分費)</p> <p>7.日間學制大學部延畢生 (分二階段繳費) 應於註冊繳費截止日 110 年 2 月 22 日 (一) 前先行繳交「電腦與網路通訊使用費」與「學生團體保險費」等其他費用 (註冊費)。俟加退選截止後，本校將會依實際修習學分數計費，若修習學分數在 9 學分 / 小時 (含) 以下，每學分收取一單位雜費基數及學分費，修習零學分的課程則依每週上課時數計算；在 9 學分 / 小時以上者，收取全額學雜費；相關學分費或全額學雜費應於 110 年 3 月 31 日 (三) 前繳交。</p> <p>8.日間學制大學部學生，若有修習課程須使用多媒體語言教室之語言視聽設備者 (西洋語文學系全體學生與非西洋語文學系有修習英語會話與閱讀課程)，須繳交語言設備使用費 (非西洋語文學系之大一學生於註冊時先行繳交，並於加退選結束後，依學生實際修習狀況辦理退費；非西洋語文學系二年級以上學生則在加退選結束後，依學生實際修習狀況補繳費用)。</p> <p>9.「學生團體保險費」最遲應於開學日(110 年 2 月 22 日)後三十天內繳納保險費完畢(即至遲 110.03.22 (一) 以前)，逾期則依本校學生團體保險辦法第八條規定，視同自動放棄參加本保險。未依規定繳納或遲交保險費之學生，將無法申請學生團體保險理賠。休學加保學生亦同。</p>	總務處 出納組 5919095 教務處 註冊組 5919040 教務處 註冊組 課務組 學務處 衛生保健組 5919059 5919067
備註	未完成註冊手續之相關規定	<p>1.未經請假，逾期末註冊者，舊生除申請休學者外，應令退學。</p> <p>2.請假經核准者，亦應於請假結束後立即辦理補註冊手續。</p> <p>3.本校學則網址：https://daa.nuk.edu.tw/p/405-1005-4862,c851.php?Lang=zh-tw，點選「註冊組」、「13.國立高雄大學學則」查詢。(亦可瀏覽相關教務章則)</p>	教務處 註冊組 5919040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及當學期入學新生註冊須知(註冊相關重要時程)

必辦	辦理事項	說 明	承辦單位 學校電話
V	<u>學校資訊系統 帳號密碼使用 說明</u>	http://intro.nuk.edu.tw/01important3.htm (學校網頁/新生必看重要時程與事項/校園資訊系統、E-mail、無線網路預設帳號)	圖書資訊館 網路通訊組 07-5919482
V	<u>學號查詢</u>	預定於 109.01.25(一) 起開放查詢，相關連結如下： http://aca2.nuk.edu.tw/Aca/NewStuQuery/Default.aspx	教務處註冊組 07-591-9040
V	<u>線上填寫學籍基本資料及繳交畢業證書影本或同等學力證件影本、 線上填寫學生入帳申請資料</u>	請於 110.02.01(一)-110.02.22(一) 學校網頁線上登錄，確認學籍資料，學生教務系統 https://aca.nuk.edu.tw/Student2/login.asp 畢業證書影本或同等學力證件影本請繳交給班代統一收齊後送交註冊組收存(證件影本的直式右上方請註記學號 / 橫式左上方請註記學號)。請至遲於 110.02.05(五) 前上傳照片電子檔以利製作學生證，於此期限內上傳者，請於 110.02.22(一) 至系辦領取。(若照片上傳失敗，請將照片電子檔檔名設為學號，以 e-mail 逕行寄至 fusheng@nuk.edu.tw) 線上填寫學生入帳申請系統 http://stu.nuk.edu.tw/start/login.asp	教務處註冊組 07-591-9040 教務處註冊組 07-591-9038 總務處出納組 07-591-9095
V	<u>繳交學雜費</u>	110.01.29(五)-110.02.22(一) 學雜費(繳費狀態)查詢系統 http://webap.nuk.edu.tw/PaidQuery/index.aspx 申請減免、弱勢助學、就貸，請詳閱第 1~2 頁相關資料。	總務處出納組 07-5919095 (EMBA 學制： 07-5919532 EMBA 中心)
V	<u>選課</u>	課程第一階段初選 110.01.25 (一) 9:00 ~ 110.01.29 (五) 12:00 學生選課系統 http://course.nuk.edu.tw/ ; 學期課程資料查詢 http://course.nuk.edu.tw/QueryCourse/QueryCourse.asp 課程第二階段初選 110.02.01 (一) 12:00 ~ 110.02.05 (五) 12:00	
V	<u>加退選</u>	加選： 110.02.22 (一) 9:00 ~ 110.03.05 (五) 23:59 退選： 110.02.22 (一) 9:00 ~ 110.03.04 (四) 23:59	教務處課務組 07-5919037
	<u>抵免學分</u>	轉學生及當學期/學年度入學新生(學生入學後在學就讀之前二學期擇一學期辦理一次為限)：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抵免申請日期： 110.1.25 (一)~110.1.29(五) 請至學生教務系統申請 https://aca.nuk.edu.tw/Student2/login.asp	07-5919564
V	<u>上課</u>	110.02.22(一) 開學正式上課	
住 宿 生	<u>申請、進住宿 舍</u>	申請： 110.1.11(一)-3.15(一) 至本校報名與問卷調查系統登記，依登記順序遞補，若有床位將以電話或簡訊通知。 開宿日： 110.2.19(五) 。 https://adm.nuk.edu.tw/SignUp/login.asp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07-5919596 07-5919597
僑 生、 外 籍 生、 陸 生	<u>僑、外生重要 事項</u>	僑、外生新生入學前須知 http://dia.nuk.edu.tw/foreign/for_new.html	國際事務處
	<u>填寫紙本資料</u>	110 年 1 月至入台前 ，家長簽名後攜帶來台	國際學生事務 組 07-5919064 07-5919065
	<u>報到</u>	110.02.18~110.02.19 於國際事務處 (此為預估時程，實際依簽證取得時間另行協調之；estimated time subject to visa acquisition)	
V	<u>大一英文分班 考試</u>	僑、外新生及寒假轉學入學新生等未有學測或指考英文成績者，需參與大一英文分班考試： 110 年 02 月 18 日下午 3:30 於理學院 107 教室	通識教育中心 5919045
V	<u>緩徵、儘後召 集申請</u>	緩徵自 110.02.01~110.03.05 以及儘後召集自 110.02.01~110.03.05 線上申請 (http://stu.nuk.edu.tw/MI/LOGIN.ASP)，並於各截止日 17 時以前親自繳交紙本文件至學務處生輔組。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07-5919060
	<u>休學辦理與退 費、保留學籍</u>	110.02.22(週一)以前 學生教務系統 https://aca.nuk.edu.tw/Student2/login.asp 「學生團體保險費」最遲應於開學日後三十天內繳納保險費完畢(110 年 3 月 22 日前)，逾期則依本校學生團體保險辦法第八條規定，視同自動放棄，將無法申請學生團體保險理賠。(休學加保學生亦同)	教務處註冊組 07-5919040 學務處 衛生保健組 07-5919059
	<u>車輛通行證申請</u>	不限	總務處事務組 07-5919008